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表現概要 – IFRS 16前基準⁽¹⁾

	2020年 百萬港元	2019年 百萬港元	變動
收益	4,545	5,582	-19%
客戶服務收益淨額	3,285	3,613	-9%
• 本地服務收益	2,917	2,875	+1%
• 漫遊服務收益	368	738	-50%
— 數據	238	517	-54%
— 非數據	130	221	-41%
硬件收益	1,260	1,969	-36%
• 組合銷售收益	345	472	-27%
• 淨手機銷售收益	915	1,497	-39%
客戶服務毛利淨額	2,873	3,266	-12%
客戶服務淨毛利率	87%	90%	-3個百分點
淨手機銷售毛利	22	28	-21%
毛利總額	2,895	3,294	-12%
CACs	(525)	(797)	+34%
減：組合銷售收益	345	472	-27%
CACs(已扣除硬件收益)	(180)	(325)	+45%
營運支出	(1,540)	(1,837)	+16%
營運支出佔客戶服務毛利淨額比率	54%	56%	+2個百分點
應佔合營企業之EBITDA	62	69	-10%
EBITDA⁽²⁾	1,237	1,201	+3%
服務EBITDA ⁽²⁾	1,215	1,173	+4%
服務EBITDA ⁽²⁾ 毛利率	37%	32%	+5個百分點
資本開支(不包括電訊牌照)	(593)	(503)	-18%
EBITDA ⁽²⁾ 扣除資本開支	644	698	-8%
折舊及攤銷 ⁽⁴⁾	(845)	(808)	-5%
EBIT⁽³⁾	392	393	-
服務EBIT ⁽³⁾	370	365	+1%
利息及其他融資收入淨額 ⁽⁴⁾	63	147	-57%
除稅前溢利	455	540	-16%
稅項 ⁽⁴⁾	(90)	(104)	+13%
非控股股東應佔溢利	-	(8)	+100%
股東應佔溢利	365	428	-15%

財務表現概要 – IFRS 16後基準⁽¹⁾

	2020年 百萬港元	2019年 百萬港元	變動
收益	4,545	5,582	-19%
客戶服務收益淨額	3,285	3,613	-9%
• 本地服務收益	2,917	2,875	+1%
• 漫遊服務收益	368	738	-50%
— 數據	238	517	-54%
— 非數據	130	221	-41%
硬件收益	1,260	1,969	-36%
• 組合銷售收益	345	472	-27%
• 淨手機銷售收益	915	1,497	-39%
客戶服務毛利淨額	2,873	3,266	-12%
客戶服務淨毛利率	87%	90%	-3個百分點
淨手機銷售毛利	22	28	-21%
毛利總額	2,895	3,294	-12%
CACs	(481)	(744)	+35%
減：組合銷售收益	345	472	-27%
CACs(已扣除硬件收益)	(136)	(272)	+50%
營運支出	(1,149)	(1,429)	+20%
營運支出佔客戶服務毛利淨額比率	40%	44%	+4個百分點
應佔合營企業之EBITDA	62	69	-10%
EBITDA⁽²⁾	1,672	1,662	+1%
服務EBITDA ⁽²⁾	1,650	1,634	+1%
服務EBITDA ⁽²⁾ 毛利率	50%	45%	+5個百分點
資本開支(不包括電訊牌照)	(593)	(503)	-18%
EBITDA ⁽²⁾ 扣除資本開支	1,079	1,159	-7%
折舊及攤銷 ⁽⁴⁾	(1,269)	(1,253)	-1%
EBIT⁽³⁾	403	409	-1%
服務EBIT ⁽³⁾	381	381	-
利息及其他融資收入淨額 ⁽⁴⁾	47	132	-64%
除稅前溢利	450	541	-17%
稅項 ⁽⁴⁾	(89)	(104)	+14%
非控股股東應佔溢利	-	(8)	+100%
股東應佔溢利	361	429	-16%

附註：

- (1) 集團於2019年1月1日採納IFRS 16「租賃」後，截至2019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法定業績乃按IFRS 16為基準。集團相信按先前的租賃會計處理IAS 17為基準之指標，並非旨在替代或優於按IFRS 16為基準（「IFRS 16後基準」）之呈報指標，前者能更佳地反映管理層對集團基本營運表現之意見。因此，集團已就截至2019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租賃會計處理，提供按IAS 17（「IFRS 16前基準」）編製之集團EBITDA、EBIT及股東應佔溢利之另一呈列方式。除另有指定外，本年報中集團營運業績之論述乃按IFRS 16前基準。
- (2) EBITDA指公司及附屬公司之EBITDA以及集團應佔合營企業之EBITDA。EBITDA的定義為未扣除利息及其他融資收入、利息及其他融資成本、稅項、折舊及攤銷之盈利。有關EBITDA的資料已包括在集團的財務資料內。許多行業與投資者均以EBITDA作為計算現金流量總額的其中一種方法。集團認為EBITDA是衡量表現的重要指標，並用於集團內部的財務與管理報告中，以監察集團的業務表現。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EBITDA並非衡量現金流動或財務表現的指標，而集團採用的EBITDA衡量方法，或許不能與其他公司的其他類似衡量項目比較。EBITDA不應用作替代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算的現金流量或經營業績。
- (3) EBIT指公司及附屬公司之EBIT以及集團應佔合營企業之EBIT。EBIT的定義為未扣除利息及其他融資收入、利息及其他融資成本和稅項之盈利。有關EBIT的資料已包括在集團的財務資料內。許多行業與投資者均以EBIT作為計算經營業績的其中一種方法。集團認為EBIT是衡量表現的重要指標，並用於集團內部的財務與管理報告中，以監察集團的業務表現。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EBIT並非衡量財務表現的指標，而集團採用的EBIT衡量方法，或許不能與其他公司的其他類似衡量項目比較。EBIT不應用作替代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算的經營業績。
- (4) 折舊及攤銷、利息及其他融資收入淨額和稅項包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之部分的各個項目。

財務業績回顧

包括服務收益及硬件收益在內的集團總收益減少19%至45.45億港元(2019年：55.82億港元)。

服務收益下跌9%至32.85億港元(2019年：36.13億港元)。有關跌幅主要是由於持續的全球旅遊限制，導致漫遊服務收益下跌50%所致。漫遊服務收益佔集團服務收益的11%(2019年：20%)。撇除漫遊的影響，本地服務收益上升1%至29.17億港元(2019年：28.75億港元)。此升幅主要是由於企業於疫情期間轉換至新營運模式，並對企業解決方案需求激增所致。

硬件收益下跌36%至12.60億港元，反映了疫情影響消費者需求，以及經濟增長放緩，使新智能手機延遲推出及供應。

集團繼續實施成本效益提升措施，旨在將工作流程精簡及數碼化。包括CACs、僱員成本及其他營業支出在內的主要成本(IFRS 16前基準)，下跌15%至21.32億港元。

根據IFRS 16前基準，服務EBITDA改善4%，這主要是由於集團成功推展成本效益提升措施，創造了一個高效的營運環境。儘管自2020年第二季起實施的旅遊限制帶來了負面影響，集團欣然報告成本架構的改善，致使服務EBITDA毛利率較去年同期上升5個百分點至37%。集團的EBITDA總額上升3%至12.37億港元，而EBIT總額則平穩維持於3.92億港元，這主要是由於上述成本效益提升項目的效果，被年內5G網絡推出後產生較高的折舊及攤銷所抵消。

根據IFRS 16後基準，集團EBITDA總額與去年比較上升1%，而EBIT總額則較去年微跌1%。股東應佔溢利及每股盈利均下跌16%，分別為3.61億港元及7.49港仙。有關跌幅主要是由於集團在2019年5月派發38.55億港元的特別中期股息，及以4.71億港元現金收購流動通訊業務24.1%權益後，集團的現金結餘由2019年初的95.55億港元，顯著下降至2020年12月31日的52.51億港元，導致利息收入減少所致。而下半年的利率普遍下降，亦進一步加劇利息收入的跌幅。撇除利息收入下跌的影響，股東應佔溢利與去年比較上升4%。IFRS 16對集團的EBIT總額及股東應佔溢利並無顯著影響。

主要表現指標

	2020年	2019年	變動
後繳客戶數目(千名)	1,427	1,475	-3%
預繳客戶數目(千名)	1,852	2,180	-15%
客戶總數目(千名)	3,279	3,655	-10%
後繳客戶佔客戶總數目(%)	44%	40%	+4個百分點
後繳客戶對客戶服務收益淨額之貢獻(%)	90%	87%	+3個百分點
每月後繳客戶流失率(%)	1.1%	1.2%	+0.1個百分點
後繳總ARPU(港元)	196	205	-4%
後繳淨ARPU(港元)	171	176	-3%
後繳淨AMPU(港元)	150	161	-7%
本地後繳總ARPU(港元)	178	173	+3%
本地後繳淨ARPU(港元)	153	144	+6%

於2020年12月31日，集團於香港及澳門的客戶總數目約為330萬名，而於2019年12月31日則約為370萬名，有關跌幅主要是由於較多澳門非活躍預繳客戶在實名登記規例於2020年4月實施後終止服務所致。每月後繳客戶流失率則輕微改善0.1個百分點至1.1%，這主要是由於集團持續努力保留客戶。而本地後繳淨ARPU則上升6%至153港元，這主要是由企業分部的貢獻增長所帶動。

利息及其他融資收入淨額

2020年利息及其他融資收入淨額(按IFRS 16後基準，包括應佔合營企業之部分)為4,700萬港元，而2019年則為1.32億港元。有關跌幅主要是由於集團在2019年5月派發38.55億港元的特別中期股息，及以4.71億港元現金收購流動通訊業務24.1%權益後，現金結餘淨額由2019年初的95.55億港元，下降至2020年12月31日的52.51億港元，導致利息收入減少所致。而下半年的利率普遍下降，亦進一步加劇利息收入的跌幅。

集團繼續保持穩健的財務狀況。於2020年12月31日，集團的現金淨額為52.51億港元(於2019年12月31日：54.16億港元)。

資本開支

物業、設施及設備相關資本開支佔集團服務收益18%(2019年：14%)，增加18%至5.93億港元，此增幅主要是由於發展5G網絡的資本開支所致。集團預計來年用於發展5G網絡的開支將持續上升，並將繼續仔細及嚴謹審視不同項目，以確保資源用得其所。

於2020年12月31日之頻譜投資概覽

	頻段	頻寬	到期年度
香港	900兆赫	10兆赫	2026
	900兆赫	16.6兆赫	2021 ⁽¹⁾
	1800兆赫	23.2兆赫	2021 ⁽¹⁾
	2100兆赫	29.6兆赫	2031
	2300兆赫	30兆赫	2027
	2600兆赫	30兆赫 ⁽²⁾	2024
	2600兆赫	10兆赫 ⁽²⁾	2028
	3300兆赫	30兆赫	2034
	3500兆赫	40兆赫	2035
澳門	900兆赫	10兆赫	2023
	1800兆赫	20兆赫	2023
	2100兆赫	10兆赫	2023

附註：

(1) 於2018年頻譜拍賣及牌照續期後，現有900兆赫頻段內之16.6兆赫頻譜牌照期，已由2020年11月延長至2021年1月，與新頻譜分配期一致。隨後，集團將於2021年至2036年期間，持有900兆赫頻段內之10兆赫頻譜及1800兆赫頻段內之30兆赫頻譜。

(2) 頻段透過50/50合營企業Genius Brand Limited共同持有。